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证券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

提升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水平，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投资额度

使用不超过（含）人民币5亿元开展证券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单项及合计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均不得超过上述额度；

3、投资范围

包括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证券回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属于证券投资的投资行为；

4、投资期限

自2022年5月1日起的12个月内；

5、资金来源

公司开展证券投资的资金全部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合法闲置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6、授权事宜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本议案所涉及投资的决策权、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以及办理其他全部相关事宜。

7、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证券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2022年度证券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未主动开展直接的证券投资活动，报告期内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司法过户取得股票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注1）	002173	创新医疗	174,079,645.38	公允价值计量		52,868,873.49		174,079,645.38		52,868,873.49	226,948,518.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司法过户
合计			174,079,645.38	--		52,868,873.49		174,079,645.38		52,868,873.49	226,948,518.87	--	--

注 1：根据《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黑 02 执 233 号、《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黑 02 执 234 号、《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9）黑 02 执 236 号，法院裁定将被执行人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创新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创新医疗，证券代码：002173）合计 37,457,436 股股票（股份性质：首发后限售股，占创新医疗股份总数的 8.2673%，占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创新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4,957,436 股的 83.3176%）归申请执行人上海瑞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曾用名上海二三四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有，上述 37,457,436 股股票已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股权过户手续。

三、报告期内关于证券投资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1、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办法》，对公司证券投资的原则、范围、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责任部门及责任人等方面均作了详细规定。同时公司将加强市场分析和调研，切实执行内部有关管理制度，严控风险；

2、必要时聘请外部具有丰富投资实战管理经验的人员为公司证券投资提供咨询服务，保证公司在投资前进行严格、科学的论证，为正确决策提供合理建议；

3、采取适当的分散投资决策、控制投资规模等手段来控制投资风险；

4、根据公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在保证生产经营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合理安排配置投资产品期限。

四、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2 年度未主动开展直接的证券投资活动，报告期内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司法过户取得股票的行为未违反公司相关制度。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定制定了符合公司的《证券投资管理办法》，明确了投资决策流程、审批权限、处置流程、信息披露等，具有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有效保证资金安全，控制投资风险，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1 日